

建长效机制。2012年2月举办卫生部预算管理单位负责人经济管理培训班,邀请财政部和监察部有关人员、长期从事卫生经济领域研究的专家,结合政策规定和工作实际,对卫生部预算管理单位经济管理的重点内容作了深入细致的专题讲解。2012年11月举办卫生规划财务管理干部培训班,围绕当前医改形势及规划财务工作中的预算、基建、设备、审计、价格和廉政建设等方面进行专题讲座。

六、加强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建立健全资金监管制度。研究制订《卫生部项目资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将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卫生项目资金,接受国(境)外资助的卫生国际合作项目资金以及其他卫生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监管范围,实现资金监管全覆盖。明确资金监管重点,建立资金监管计划制度,规范资金监管程序。强化监管工作的计划性、科学性、时效性和可操作性,改变过去多头监管、无序监管、力量分散、重复检查等工作状况。

(二)加强内部审计。一是贯彻落实中央要求,研究制定《卫生部直属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和《卫生部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工作规则》,并在新的工作规则指导下,对9位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二是召开3次卫生部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研究了5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提出的问题和需要关注的事项以及处理意见,听取第2次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要求整改单位提交的整改方案。同时,分别召开内部审计工作汇报会、座谈会和培训会,推进内部审计工作全面开展。

(三)推进防治“小金库”工作常态化。全面总结3年来“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客观评价“小金库”治理工作。发布“小金库”治理工作公告,推进“小金库”治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通报表扬“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中的先进个人,督促有关单位完成“小金库”问题整改。督促有关单位加强制度建设和教育培训,着力堵塞财务和资产管理漏洞,增强领导干部遵守财经纪律意识。

(四)创新资金监管手段。建立卫生总费用核算平台、政府卫生投入监测平台、医改资金监管平台,实现全国范围资金监管全覆盖。改革创新监督检查方式,提高资金监管的有效性、权威性。加大各级卫生、财政等部门联合监督检查力度,引入审计监察专门机构等外部力量,发挥社会中介机构和公众力量,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督检查格局。推行信息化手段,实现监管工作全程化、常态化和及时化。

(五)认真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综合督导检查。一是委托项目资金监管中心开展2012年度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项目和卫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督导检查,共组织8个督查组赴北京、河北等16个省(区、市)开展督查工作,进一步摸清各地卫生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找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二是对审计署通报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审计调查情况中涉及到有关省市进行重点督促整改。三是开展新农合基金监督检查,在各省自查自纠的基础上配合基层单位开展重点检查。

(原卫生部规划财务司供稿 柳静执笔)

国家人口计生部门 财务会计工作

2012年,各级人口计生财务部门紧紧围绕重点工作任务,一手抓投入、一手抓管理,财政投入不断加大,财务资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为促进人口计生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围绕中心工作,积极服务大局

(一)积极推动“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投入保障机制”贯彻落实。召开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财务工作座谈会,总结各地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投入保障机制的落实进展情况,交流经验,分析问题,部署工作。通过调研督导,指导推动各地尽快出台实施方案。一些省份结合实际,出台完善实施意见,体现财政保障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重点和方向,具有较强的操作性,成为进一步提高人口和计划生育财政投入保障水平的重要依据。

(二)认真编制2013年部门预算。按照稳定基数、确保重点、统筹兼顾、注重绩效的原则,组织编制预算文本,重点保障中心任务的落实。

(三)做好中央专项转移支付的预算编制和资金下达工作。编报2012年中央补助地方计划生育事业专项经费等7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预算,配合财政部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53.24亿元,比上年增加16.59亿元,增长了45.2%。

(四)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实现新突破。研究制订“十二五”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原则、目标任务、投资需求及保障措施;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十二五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发展规划》,与“十一五”相比,实现建设任务、投资规模、建设标准的突破。

二、加强日常管理,做好基础工作

(一)加强预算管理。按时报送国家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2011年预算执行情况以及开展2011年药具经费项目绩效考评情况;编制并报送2012年预算执行计划,公开2012年部门预算;批复各直属联系单位2012年预算;组织符合条件的直属联系单位申报2012年度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建立预算执行通报例会、主要负责人约谈、预算执行计划制度。多次组织召开例会,通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大力推进预算执行,有效提高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二)做好会计核算等基础工作。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及财务制度要求做好日常财务报销、各项经费会计核算工作;按照财务会计档案归档要求,对会计档案进行全面整理;部署开展直属联系单位票据专项检查工作。

(三)加强资产管理。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研究制定《人口计生委机关通用办公设备办公家具购置流程和报废流

程》，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对国家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非时政类报刊出版单位体制改革方案进行审核，完成2011年住房改革支出决算、节能减排年报以及事业单位公车统计等工作。

(四)做好本级基建项目管理和政府采购工作。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要求研究报送国家人类遗传资源中心项目有关材料，推动项目顺利进行；组织编报《2013~2015年中央级科学事业单位修缮购置工作规划》；布置中央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编报工作；报送固定资产投资报表，研究制定《国家人口计生委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法》。

三、注重制度建设，规范资金管理

(一)制定一系列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先后研究制定《国家人口计生委公务卡管理办法》、《国家人口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加强会议培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章制度，对机关公务卡的使用、会议培训、经费审批、预算执行等事项做出制度性规定；梳理国家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财务资产审计各项制度，编制《财务资产审计制度汇编》印发各单位，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二)修订人口和计划生育财务报表及软件。组织修订人口和计划生育财务报表及软件，并召开全国财务报表工作会议，对报表内容、填报流程和软件使用进行讲解培训。

(三)修订《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单位财务制度》。修订《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单位财务制度》，并认真开展贯彻执行的培训工作。

四、强化监督检查，确保资金安全

(一)认真配合做好审计署2011年度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按要求提供有关预算、财务核算、财务管理、转移支付等材料，做好解释、说明、协调、沟通工作，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二)着力加强直属联系单位财务管理。组织召开直属联系单位财务工作会议，部署2012年预算执行工作，培训财政部新修订的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并结合审计、财务检查情况，对进一步加强直属联系单位预算、财务、资产、基建、政府采购管理等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三)积极推进内部审计工作。研究确定2012年内部审计工作思路和项目安排计划，采取竞争性谈判形式选择确定内部审计项目的委托单位。完成直属联系单位的2010年至2011年财务收支情况的审计和有关单位领导的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召开直属联系单位内部审计工作会议，制定出台《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加强直属联系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加强直属联系单位及所属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

(四)认真配合做好财政部的财务监督专项检查工作。向财政部提供有关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情况的报告，并配合财政部做好社会抚养费的专项检查工作。

五、增强自律意识，培养复合人才

(一)认真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年度工作计划、目标要求和具

体措施，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坚持与业务工作一起部署。

(二)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紧密结合业务工作，通过与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走出机关、服务基层等活动相结合，以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为主线，采用多种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进一步激励广大党员立足岗位争先进、创优秀，切实加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

(三)努力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努力营造勤奋上进的学习氛围，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对财经法律法规、财务制度的了解、掌握和执行能力。深入开展“读讲一本书活动”，组织财务人员交流读书心得体会。

(原国家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财务司供稿
曾云光执笔)

中国人民银行 财务会计工作

2012年，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民银行”)财务会计工作按照稳中求进的总体思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进取、促进履职的方针，加强和改进会计管理，深入开展会计分析研究，积极推进会计队伍文化建设，较好地完成全年各项任务。

一、会计制度不断完善

(一)推动财务会计风险管理制度建设。落实责任目标机制，推进管理工作理念和重点向风险防控转移，开展财务会计风险评估防控工作，全面系统地排查、评估风险，及时堵塞风险漏洞，搭建风险防控的制度框架。将审计报告作为财务预算管理考核的重要参考因素，认真梳理审计检查提出的问题，采取督办重点问题的整改、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等措施。各分支机构也积极在辖内开展风险评估、岗位廉政防控试点等风险管理工作。

(二)继续规范财务会计管理工作。一是扎实推进会计管理工作。完善会计核算等基础制度和操作规程，制定新业务的会计核算办法，促进新业务实施。妥善做好金融机构交存款范围的核定、调整工作。各分支机构借助“大会计”管理平台开展制度创建与制度贯彻活动、组织会计联合检查、人员培训等业务活动，落实会计统一管理职责，健全会计统筹协调机制，强化会计内部控制和会计核算监督。二是推动人民银行预算管理进一步科学化、精细化，加强预算分配管理和预算执行管理，加大预算执行监测力度，实施预算绩效考核，开展预算绩效评价试点工作，并按国务院要求，公开总行本级和直属事业单位的预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三是进一步规范基本建设管理，强化立项审批，继续推进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四是进一步提高集中采购和固定资产管理水平，制定下发《批量采购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进一步完善“管采分离”运行机制。积极推进公务用车专项治理，推进业务用车和公务用车日常管理。五是不断加强直属企事业单位财务管理。